

概要

發售價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及250,000,000股發售股份計算，倘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及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佣金及費用和其他估計開支後，估計本公司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5.6百萬港元。本公司計劃將所得款項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用途。

公開發售的申請

- 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根據公開發售合共接獲9,798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2,573,82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約102.95倍。
-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安排及條件」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適用。由於公開發售的有效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100倍以上，100,000,000股發售股份自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因此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增至125,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量超額認購。合共355,320,000股配售股份獲認購，相當於根據配售初步可供認購配售股份總數225,000,000股的1.58倍。由於重新分配，根據配售分配至206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50%。合共129名承配人已獲分配不多於兩手配售股份，約佔根據配售206名承配人的62.6%。
- 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概無為自身利益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基石投資者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同意認購99,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9%（假設並無行使發售量調整權）。
- 向基石投資者發售配售股份屬配售一部分。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在所有方面與其他已發行的已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基石投資者並無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發售股份（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進行者除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不會於本公司董事會擁有任何代表，亦不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將被禁止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內處置其股份。就本公司所深知，基石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而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現有股東或緊密聯繫人。有關基石投資者背景及基石投資協議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除本公告「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配售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且概無承配人為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一名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前述人士的任何代名人，而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重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重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2)條上市時將至少有100名股東。董事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即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至少25%，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的規定，前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

發售量調整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及根據配售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向獨家全球協調人（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授予權利（而非責任）於配售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期間隨時行使發售量調整權，要求本公司額外發行最多合共37,5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假設並無行使發售量調整權）。該等股份將以發售價發行，以補足配售的超額需求（如有）。獨家全球協調人並無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因此發售量調整權失效。

分配結果

- 就公开发售而言，本公司宣佈，分配結果(包括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及根據公开发售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將於下列香港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於本公司網站www.lfwtty.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告；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7年10月2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瀏覽分配結果；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至2017年9月29日(星期五)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至2017年9月28日(星期四)期間在收款銀行的下列所有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开发售股份且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以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开发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
- 預期以**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开发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公开发售股份股票將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作出的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獲得該等股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或**黃色**申請表格內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按其電子指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退款金額(如有)(倘彼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後，申請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使用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核查新賬戶結餘(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倘其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香港結算亦會向該等申請人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發售股份數目及(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記存入其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倘有關申請人並無在規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退款支票，退款支票將立即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預期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申請人的退款支票將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獲得該等退款支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申請時付款的銀行賬戶。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或之前寄往彼等**白表eIPO**服務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有退款預期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概無包銷協議根據本身條款終止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會於2017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證書。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7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買賣。本公司股份代號為8199。
-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28港元及250,000,000股發售股份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應付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佣金及費用和其他估計開支及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估計本公司將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5.6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時計劃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18.2百萬港元(相當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0.0%)將用於鞏固本公司於廊坊的市場地位；

- 約11.4百萬港元(相當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5.0%)將用於擴大本公司業務範疇，提供殯儀服務；及
- 約16.0百萬港元(相當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5.0%)將用於深入發掘京津冀都市圈殯葬市場，爭取戰略聯盟及收購機會。

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的申請

董事宣佈，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於2017年9月19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根據公開發售合共接獲9,798份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以認購合共2,573,82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約102.95倍。

2份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或電子付款指示遭拒絕而被拒絕。發現及拒絕14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發現1份並無按相關申請表格指示完成的無效申請。概無發現認購根據超過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100%(即超過2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將按下文「公開發售配發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由於公開發售出現非常大幅超額認購，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安排及條件」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適用。由於公開發售的有效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100倍以上，100,000,000股發售股份自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因此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為125,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配售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量超額認購。合共355,320,000股配售股份獲認購，相當於根據配售初步可供認購配售股份總數225,000,000股的1.58倍。由於重新分配，根據配售分配至206名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50%(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根據配售，125,000,000股配售股份有條件分配予合共206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合共129名承配人已獲分配不多於兩手配售股份，約佔根據配售206名承配人的62.6%。配售股份的分派情況載列如下：

	已分配之 配售股份總數	佔根據配售 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佔根據全球發售 已分配發售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資本化 發行及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首名承配人	99,000,000	79.20%	39.60%	9.90%
首5名承配人	105,790,000	84.63%	42.32%	10.58%
首10名承配人	111,430,000	89.14%	44.57%	11.14%
首25名承配人	118,210,000	94.57%	47.28%	11.82%

已分配之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 數目
10,000股至50,000股	145
50,001股至100,000股	18
100,001股至500,000股	28
500,001股至1,000,000股	5
1,000,001股至2,000,000股	8
2,000,001股至5,000,000股	1
5,000,001股或以上	<u>1</u>
總計	<u><u>206</u></u>

基石投資者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同意認購99,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9% (假設並無行使發售量調整權)。

向基石投資者發售配售股份屬配售一部分。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在所有方面與其他已發行的已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基石投資者並無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發售股份 (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進行者除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不會於本公司董事會擁有任何代表，亦不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

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將被禁止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內處置其股份。就本公司所深知，基石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而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現有股東或緊密聯繫人。

有關基石投資者背景及基石投資協議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配售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且概無承配人為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一名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前述人士的任何代名人，而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重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重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2)條上市時將至少有100名股東。董事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即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至少25%，且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的規定，前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量調整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及根據配售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向獨家全球協調人(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授予權利(而非責任)於配售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期間隨時行使發售量調整權，要求本公司額外發行最多合共37,5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假設並無行使發售量調整權)。該等股份將以發售價發行，以補足配售的超額需求(如有)。獨家全球協調人並無行使發售量調整權，因此發售量調整權失效。

公開發售配發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安排及條件 — 全球發售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透過向公眾提供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根據白表eIPO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配發佔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10,000	5,814	5,814名申請人中有3,489名收取10,000股股份	60.01%
20,000	555	555名申請人中有344名收取10,000股股份	30.99%
30,000	816	816名申請人中有525名收取10,000股股份	21.45%
40,000	170	170名申請人中有117名收取10,000股股份	17.21%
50,000	243	243名申請人中有200名收取10,000股股份	16.46%
60,000	117	117名申請人中有98名收取10,000股股份	13.96%
70,000	69	69名申請人中有63名收取10,000股股份	13.04%
80,000	57	10,000股股份	12.50%
90,000	56	10,000股股份加56名申請人中有6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12.30%
100,000	425	10,000股股份加425名申請人中有81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11.91%
150,000	202	10,000股股份加202名申請人中有101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10.00%
200,000	234	10,000股股份加234名申請人中有131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7.80%
250,000	69	10,000股股份加69名申請人中有43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6.49%
300,000	142	10,000股股份加142名申請人中有102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5.73%
350,000	28	20,000股股份	5.71%
400,000	31	20,000股股份加31名申請人中有4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5.32%
450,000	29	20,000股股份加29名申請人中有6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4.90%
500,000	84	20,000股股份加84名申請人中有21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4.50%
600,000	23	20,000股股份加23名申請人中有14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4.35%
700,000	39	30,000股股份	4.29%
800,000	21	30,000股股份加21名申請人中有6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4.11%
900,000	24	30,000股股份加24名申請人中有15名額外收取10,000股股份	4.03%
1,000,000	204	40,000股股份	4.00%
1,500,000	61	50,000股股份	3.33%
2,000,000	62	60,000股股份	3.00%
2,500,000	23	70,000股股份	2.80%
3,000,000	40	80,000股股份	2.67%
3,500,000	17	90,000股股份	2.57%
4,000,000	14	100,000股股份	2.50%
4,500,000	8	110,000股股份	2.44%
5,000,000	19	120,000股股份	2.40%
6,000,000	19	140,000股股份	2.33%
7,000,000	32	160,000股股份	2.29%
8,000,000	4	180,000股股份	2.25%
9,000,000	5	200,000股股份	2.22%
10,000,000	8	220,000股股份	2.20%
15,000,000	7	320,000股股份	2.13%
20,000,000	3	420,000股股份	2.10%
25,000,000	24	520,000股股份	2.08%

9,798

公開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

根據配售可供認購的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2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於指定白表eIPO網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將於下列香港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於本公司網站www.lfw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公告；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17年10月2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網站www.iporesults.com.hk，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瀏覽分配結果；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至2017年9月29日(星期五)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至2017年9月28日(星期四)期間在收款銀行的下列所有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區	中環分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1字樓
	北角分行	香港北角英皇道436-438號地下
	金鐘分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1013-1014號鋪
	銅鑼灣分行	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地下A鋪至1樓
九龍區	旺角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荔枝角分行	九龍荔枝角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地下G06號鋪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鋪

地區	分行	地址
新界區	荃灣青山公路分行	青山公路荃灣段423-427號地下
	沙田分行	新界沙田中心3樓22J號鋪
	將軍澳分行	新界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商場1樓1025A號鋪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獲接納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香港結算發出的活動結單(列示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查詢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於2017年9月26日(星期二)在英文虎報(英文)及信報(中文)以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lfwtty.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